

#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根据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修订旗下部分基金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的公告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9 年 7 月 26 日颁布、同年 9 月 1 日实施的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经与各基金的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，对本公司旗下于信披新规实施前成立（除持有人大会召开中）的存续基金（具体请见附件基金清单）的基金合同、托管协议中的信息披露相关条款进行修改，并根据法律法规、监管机构要求报监管机构备案。

本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，在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，对涉及上述修改的内容进行相应调整。

上述修改系因法律法规发生变动而进行的修改，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。上述修改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生效。

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全文于 2019 年 12 月 13 日在本公司网站（[www.zsfund.com](http://www.zsfund.com)）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（<http://eid.csrc.gov.cn/fund>）披露，供投资者查阅。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（400-067-9908）咨询。

风险提示：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请充分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，审慎做出投资决定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9 年 12 月 13 日

附件：基金清单

序号 基金名称

- 1 浙商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
- 2 浙商大数据智选消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
- 3 浙商全景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
- 4 浙商丰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
- 5 浙商聚潮新思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
- 6 浙商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(LOF)
- 7 浙商聚潮产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
- 8 浙商日添利货币市场基金
- 9 浙商日添金货币市场基金
- 10 浙商惠丰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
- 11 浙商惠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
- 12 浙商惠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
- 13 浙商惠南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
- 14 浙商惠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
- 15 浙商聚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
- 16 浙商兴永纯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
- 17 浙商丰盈纯债六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
- 18 浙商沪港深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